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人寿”)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10月10日起,中国人寿将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财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2. 财通多策略稳健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2);
3.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3);
4.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042);
5.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6. 财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497);
7.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82);
8. 财通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A(基金代码:002957);
9. 财通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B(基金代码:002958);
10.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851);
11.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959);
12.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57);
13.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02);
14.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503);
15. 财通量化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580);
16.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22);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523);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965);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966);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658);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659);
三、自2019年10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人寿的指定方式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四、投资者可通过中国人寿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9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cftfund.com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4. 网址:www.cf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0日

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0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005251
基金管理人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2019年10月11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19年10月11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注: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9年10月11日(含2019年10月11日)起恢复办理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00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0日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6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800.00万元,公司股本由人民币15,6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0,800.00万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公司根据上述变更情况,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提交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材料。公司于近日取得了南通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68363096C

2.名称: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4.住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518号
5.法定代表人:陈辉
6.注册资本:20,800.00万元整
7.成立日期:1998年01月08日
8.营业期限:1998年01月08日至\*\*\*\*
9.经营范围:电路板(化成箔、腐蚀箔)、电路板生产设备及配件生产、销售;实业投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企业经营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30日、10月8日、10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8年修订)》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9年9月30日、10月8日、10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相关情况说明
1.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经公司自查,公司没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0日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烟台翔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宇投资”)的告知函,获悉翔宇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延期,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权质押延期情况
2018年10月8日,翔宇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11,040,800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2.86%)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业务,质押期限为2018年10月8日至2020年1月21日,上述质押手续已于2018年10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10月9日,翔宇投资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质押借款延期至2020年10月6日,并签署了《股票质押补充协议》。

2. 控股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翔宇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2,286,5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3,93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1%。
3. 控股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翔宇投资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如上述控股股东未按时还款,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平仓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茂源先生的辞呈。陈茂源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该辞任自2019年10月9日起生效。

陈茂源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没有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对陈茂源先生任职期间为本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情况: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2%;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新湖集团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39,754,000股(占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不超过19,877,000股(占总股本的1%)。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收到股东新湖集团发来的《减持时间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函》。截至2019年10月9日减持时间届满,新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1,852,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0%,本次减持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完成后,新湖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368,147,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52%。
一、减持主体减持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总金额,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 当前持股比例. Includes data for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0月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金大公路475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25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72,888,563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61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汪春雷主持。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6人,董事黄智华、雷耀国、敬新华、饶东元、独立董事董毓新、王怀世、朱力、傅乐刚、李瑞恩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监事马宁、毛华来、胡斌、职工代表监事陈雷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details for the amendment of the Charter and the 2019 6th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9年10月10日起增加中国人寿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元). Lists various funds like 前海开源中债3-5年国开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 是, 100. Lists various funds like 前海开源顺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etc.